

浙江省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审批意见书

单位：公顷

批准文号：

浙土整字(330523)[2018]0002号

申请单位	安吉县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安吉县报福镇统里村等九个村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批准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21日			批准竣工日期	2020年12月21日		
拆旧区复垦面积	8.5296	其中建设用地复垦新增耕地面积	5.5654	等级	12.00	其中水田	2.7574
建新地块面积	合计	农用地	耕地	等级	其中水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8.9864	8.5295	3.9003	10.75	2.2316	0.4569	
土地征收面积	合计	农用地	耕地	其中水田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
	8.7113	8.2544	3.7467	2.1482	0.4569		-
申请挂钩指标	8.5295			核拨挂钩指标	8.5295		
<p>同意安吉县报福镇统里村等九个村农村土地综合整治项目,核准项目拆旧区建设用地复垦面积8.5296公顷(复垦耕地面积5.5654公顷,其中水田2.7574公顷,旱地2.8080公顷);使用挂钩指标8.5295公顷,安排建新区用地8.9864公顷,其中农用地8.5295公顷(耕地面积3.9003公顷,其中水田2.2316公顷,旱地1.6687公顷),建设用地0.4569公顷,征收集体土地8.7113公顷,使用集体土地0.1704公顷,使用国有土地0.1047公顷。</p> <p>该项目应在批准后2年内实施完成,上报省国土资源厅复核。</p>							
备注							



注：本意见书一式六份